**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信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由机关本级、信丰县技术保障中心、信丰县住房保障中心等单位组成，目前合并预决算，未单独列支。

截至2020年底，我局共计在编在职人员143人，行政人员12人，参公人员6人，事业人员125人；离休人员2人，其他人员48人。

1. 部门职能概述

信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主管信丰县城市建设、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国防动员委员会人民防空建设工作的县政府直属 机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 贯彻国家、省、市关于城乡住房建设事业的方针政策和 法律、法规；制定相关的发展战略、改革方案，并指导组织实施。

（二） 主管全县城市雕塑、户外广告规划和城市勘察、市政工 程测量、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工作。

（三） 承担风景名胜区的审查报批、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四） 综合管理全县房屋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以下简称建筑 工程）活动，规范建筑市场；指导和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 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

（五） 负责全县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咨询行业管理。

（六） 承担推进全县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

（七） 监督管理城市供水、排水、燃气工作。

（八） 指导全县村镇建设管理工作。

（十） 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监察执法工作；

（十一）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二）房地产行政管理。

（十三） 组织实施城镇住宅建设、棚户区改造，保障性住房建 设与管理。

（十三）城区范围内直管公房的经营和维修养护。

（十四）城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监督和管理。

（十五）房屋白蚁预防管理、灭治实施指导。

（十六）贯彻执行国家和南京军区、省、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关于人民防空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规章，组织拟定本县有关人民防空的政策、规章和措施。

（十七）制定县人民防空建设规划、计划，提出有关国防要求 的意见和建设，指导检查规划、计划的落实，协调处理相关问题； 组织协调人防通信警报建设和防化工作，负责大、中型人防工程 的立项、建设和验收、使用等有关事宜。

（十八）指导人防科研工作，组织课题认证和科研成困鉴定， 推广人防工作经验；战时组织指挥人民防空袭斗争。

（十九）掌握分配人防建设经费，检查监督各级经费使用情 况，负责人防战备工作的统计。

2.部门内部管理情况

（1）财务管理情况：

局机关严格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建立机关财务管理 制度，规范账务处理，会计凭证和财务报告真实完整，不做假账。 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明确一般性支出的 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报账审核。机关公务接待、会议费、差旅 费严格按照荣县党政机关公务接待、会议费、差旅费管理办法执 行。

（2）资产管理情况：

加强资产管理，机关资产录入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每项 资产建立了资产卡片，实行动态管理，完成资产清查工作。报废、 毁损、处理、拍卖固定资产，及时进行账务调整。

（3）内控制度管理情况：

机关建立和健全了预算业务管理、收支业务管理、政府釆购 业务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查找了风险点， 完善了业务流程。使经济业务管理更规范，健康。

1. **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21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建设高质量发展示范先行区”工作目标，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凝心聚力不断推进我县住建领域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一）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有序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2021年主攻新型城镇化重点项目总数45个，总投资363.05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52.01亿元。截至12月20日，完成投资153.35亿元，6个竣工投用项目为阳溪公园、迎宾大道南段、圣塔路(东延)、城南菜市场、思贤路、高铁新区基础设施项目，5个主体竣工项目为文化公园、橙乡科技培训中心、南山花园安置房、信丰分输清管站至信丰中燃门站输气管道工程、城乡雪亮及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竣工率24.4%。

精品打造美丽乡镇。以示范镇创建和圩镇“十个一”为抓手，大力开展乡镇建设三年行动和美丽乡镇五年行动，建设一批公园、公厕、停车场等市政配套设施，圩镇面貌明显改善，大塘示范镇验收全市第一、古陂示范镇中期评估全市第二。

（二）持续加强建筑业监管

规范建筑业行业发展。印发了《关于加强我县绿色建筑建设工作的通知》，对符合条件的地块将装配式建筑、海绵城市、绿色建筑建设列入规划条件，并落实到方案审查、规划许可、规划核实等关键环节。加强施工图审查改革，出台《关于明确我县施工图审查改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加强对低风险工程和一般工程施工图审查的事后监管。积极调解农民工工资发放工作，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建筑业安全生产工作稳中有序。对全县96个 527.77万平方米的在建工地开展了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扬尘治理现场推进会，建立动态隐患排查销号台账，形成闭环管理，累计下发335份各类安全隐患通知书，并对各类违法违规项目进行处罚，共处罚项目51个，罚款金额达176.24万元，切实压实了企业主体责任。

（三）稳步做好城市更新工作

住房保障工作扎实有力。2021年我县棚户区改造任务为3023户，目前已全部完成。城南棚改安置房一、二期和南山花园二期项目，有序推进。全面完成2021年500套新筹集公租房任务，顺利完成了359户公共租赁住房摇号工作，扎实做好625户符合租赁补贴家庭的季度补贴发放工作。2021年我县人才住房建设目标任务为900套，已筹建完成924套。今年4月份举行了人才住房摇号活动，房源为城南花园和金橙花园人才住房共286套，已摇号分配192套，优化人才创新创业环境，解决人才后顾之忧。

老旧小区改造顺利推进。2021年实施老旧小区改造23个，项目改造实施点108个，改造户数3618户，改造栋数263栋，改造建筑面积41.7098万平方米，总投资约8052万元，共争取到中央补助资金2140万。截至目前全县108个小区改造点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已完成，预算编制工作已完成。其中政府安置小区、交通局家属楼、电影公司家属楼、皮防所家属楼等26个改造点已完工，其他小区正在进行改造工作工作。

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认真贯彻落实“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要求，抓好房地产市场调控，重点监测商品住宅价格、销售量的变化情况以及住宅与非住宅商品房库存情况，房地产市场全年平稳健康发展。

电梯加装工作全面推进。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和老旧小区改造，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小区加装电梯，出台了《信丰县城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暂行办法》（2021修订版）等文件，对既有住宅小区加装电梯摸底，摸底全县城区住宅小区加装电梯有意愿51个单元，目前已有8台加装电梯通过审批，3台已完成，2台正在开工建设当中，力争到2022年，县城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全面铺开。

（四）扎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

认真落实领导包案、信访值班等工作制度。2021年，我局共受理江西信访网上服务中心302件、问政平台337件，网络舆情专报48件，民声通道信息69件，12345政府服务热线1899件，其他渠道17件，合计2672件。同时认真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及做好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1. **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评价得分及等级标准。

1.本部门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

2.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

(1)目标依据充分性：依据法律法规符合部门工作职责以及中长期年度计划，具有科学性和前瞻性。

(2)工作目标合理性：符合客观实际、工作目标细化分解，使其可衡量、可比较。

(3)目标管理有效性：各项工作分解至各责任股室，有效保障目标实现，目标管理工作机制科学、合理，能有效保障目标执行和落地。

1. 总体工作完成率：年度工作目标总要点主要分为4个方面，2021年顺利完成，完成率100%o
2. 完成重点工作目标值：（一）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有序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二）持续加强建筑业监管，规范建筑业行业发展。（三）稳步做好城市更新工作，住房保障工作扎实有力。（四）扎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
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1年，我单位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要求加强过程监控。三是深入开展重点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四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五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2021年度我局主要绩效管理工作分为以下几点：

1. 年初对机关运行专项经费以及全年需开展的重大项目列入预算，将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
2. 开展了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我局200万元以上重大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确保时时分析决策。
3. 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及评价工作，加强了对年初预算对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分析和决策。
4. 开展了财政重点评价工作，财政局同县第三方机构（赣州恒诚联合会计事务所）对信丰县迎宾大道综合改造PPP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情况开展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工作，针对考核中发现的问题我局积极查明原因予以整改。

 2021年是在预算绩效管理全面实施的不断学习探索中，既有收获也有不足，今后将会把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的更好。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县财政局年初批复信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58970.87万元。当年实际完成收入51214.73万元，上年结转7756.14万元，完成支出58970.8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364.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42.6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3.21万元、资本性支出36219.86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20570.49万元等；年底结余0万元。部门预算支出与执行结果的差异总额为0万元。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 **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方面：落实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成效显著、强力推新型城镇化重点项目数45个、精品打造示范乡镇建设4个、推动老旧小区改造108个、电梯加装8台等4个数量指标目标任务全面加快率我局办事效率及速度，完成指标要求。

(2)质量指标方面：保障工资和单位正常运作，确保财政资金规范使用率100%，完成指标要求。

(3)时效指标方面：严格按照项目时效及进度拨付资金监管率≥95%，完成指标要求；信访回复及时率为即时，完成指标要求。（4）成本指标方面：预算控制数数51214.73万元，完成指标要求

**（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如有）、生态效益（如有）等方面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方面：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认真贯彻落实“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要求，抓好房地产市场调控，重点监测商品住宅价格、销售量的变化情况以及住宅与非住宅商品房库存情况，房地产市场全年平稳健康发展。

（2）经济效益方面：围绕决战“1217”工作部署，按照“决战城市崛起，筑强融湾引擎”工作要求，扎实推进建筑行业，提升经济活性。

（3）生态效益方面：扎实推进了各项目现场扬尘治理工作，确保全覆盖监管。

（4）可持续效益方面：项目安全监管覆盖率为100%全覆盖。对全县96个 527.77万平方米的在建工地开展了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扬尘治理现场推进会，建立动态隐患排查销号台账，形成闭环管理，累计下发335份各类安全隐患通知书，并对各类违法违规项目进行处罚，共处罚项目51个，罚款金额达176.24万元，切实减少安全隐患。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服务对象满意度未达100%，部分重点项目涉及与铁路、高速等部门沟通困难，在项目建设中，涉及京九光缆、高铁、京九铁路和高速公路等相关手续较多,协调时间较长。

（2）资金缺少，圩镇建设项目资金来源较少。一是乡镇建设政策支持上资金来源不明确，特别是第三批示范镇建设得到上级资金支持较少。二是乡镇在拓宽项目建设资金来源渠道上方法不多。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加强制度建设，形成有章可循，加强沟通作用，提高专业化管理，多向促进部门协作。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在信丰县人民政府官网政务公开信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板块进行公开。